# 余华兄弟读心得体会 余华兄弟读后 感(精选5篇)

体会是指将学习的东西运用到实践中去,通过实践反思学习内容并记录下来的文字,近似于经验总结。心得体会对于我们是非常有帮助的,可是应该怎么写心得体会呢?那么下面我就给大家讲一讲心得体会怎么写才比较好,我们一起来看一看吧。

### 余华兄弟读心得体会篇一

这几天读完了《兄弟》一整部的我深有感受就写了读后感。

刚开始拿到这本书的时候,脑海里不禁看到这个题目后,第一个想到的就是死党,兄弟。是朋友关系好到像亲的还是就是亲的。带着这个问题我展开了阅读。读了前半章后我知道了,兄弟并不是我想的真正的亲兄弟而是比朋友高一层,宛如亲兄弟一样。宋钢与李光头的兄弟情,是在他们的父母,宋凡平与李兰的爱情中开始的兄弟情,他们双方父母使没有血缘亲的两个孩子有缘碰到一起,成为兄弟。在动荡的社会中父母的悲惨遭遇下,两兄弟遭遇了许多挫折。他们一起走过了这些许多坎坷的路。

他们认识后的第一次离别就是在宋刚和爷爷一起走了,李兰和李光头一起走,分开了,在那时就可以看出他们两人的依依不舍,似亲非亲的兄弟在第一次分开了。在一次宋刚拿了几个小白兔奶糖带去给李光头,并说了让人看了心暖的话:"我想你了。"两人这样的对话让读着的我感到万般暖心、温馨。在以后的每次见面宋刚都会给李光头送小白兔奶糖,以至于最后李光头一见到小白兔奶糖就知道宋刚从城里来了,便飞奔去找宋刚。

到了他们俩基本长大时,李兰却在他们青年时走了,走的时

候不忘叮嘱"你们俩是兄弟,一定要相依为命"说罢便离开了人世,宋刚在李兰冰冷的尸体前痛哭,心想一定会与李光头相依为命的。李光头却没有哭,但在送母亲去太平间的路上哭的稀里哗啦的。宋刚爷爷在不久去世后,从此他们俩就开始相依为命。他们俩经过了一路坎坷,开始了挣钱,每次李光头没饭吃了找到宋刚,宋刚一次次将自己的钱和饭票给了李光头,李光头捡到表了,挣了人生第一桶金想到的第一个人不是自己,而是自己的兄弟宋刚,就这样两人一起走过了坎坷、艰辛的路。

结果最后他们俩都有了钱,过上了好的生活时,李光头却将 宋刚杀死,因为他的妻子,李光头就这样违背了自己的良心。 也因如此宋刚的死敲醒了李光头的精神,李光头也就此每天 活在深深地忏悔中。

读完这本书的感受是做人要有良心,要对应那句老话"良心不能让狗吃了"同时在不理智的情况下要理清思路,不能做傻事,冲动是魔鬼,不然一辈子要活在深深的忏悔里。这就是我的读后感!

#### 余华兄弟读心得体会篇二

许久没有静下心来看一本好书了,在这青山环抱,绿树萦绕的农家小院,享受着冬日的暖阳,爱不释手地一口气看完了余华的长篇小说《兄弟》,并深深地为书中人物悲剧命运所牵挂,也为那特定时期人的真情善良所感动。说实话,上部相当的震撼人心,下部却有点画蛇添足的感觉。作者以他特有的诙谐,幽默及风趣的笔触,别具一格的写作手法,所揭示小说主人公的悲剧命运,更加令人震惊,震撼,使人一次又一次地悲从心来,止不住的泪流满面,痛苦难抑。。。。。

《兄弟》创作与二十一世纪初,描写的是二十世纪六十年代

到世纪末中国特定环境下特定的人物命运,可以说是整个大环境下的一个缩影。正如书中后记所言,小说的前半部,描述了史无前例的十年\*\*时期,一个小人物家庭的悲惨遭遇,那是一个精神狂热,本能压抑和命运坎坷的时代,相当与欧洲中世纪的黑暗。小说的后半部,讲述了\*\*结束后的三十年,那是伦理颠覆,浮躁纵欲和众生万象的时代,更甚于今天的欧洲,一个西方人活了四百年才能经历这样两个天壤之别的时代,而我们中国只要四十年就全部经历了,四百年间的动荡万变浓缩在四十年之中,这是一种弥足珍贵的经历。

李光头——宋刚,一对特定时期,特定背景的难兄难弟,来自不同的家庭,是命运把他俩组合在一起,兄弟俩性格迥异,命运也是截然相反,却相依为命地共同度过了最为艰难的童年时期,直至生生死死几十年,用他们自己的话说:"就是化成了灰,也是兄弟"。

特定的背景,特定的社会大环境,使他们俩幼小的心灵烙下了不可磨灭的印记,经历了常人不常有的痛苦人生,具备随机应变的智慧与能力,余华用那特有的描述手法把李光头那种被时代扭曲的本能及机智,宋钢本性所具有的忠厚与善良,刻画得入木三分,催人泪下。特别在车站爸爸宋凡平惨死的那一章,其悲剧效果尤其突出,两个本应享受父母疼爱的小孩,面对惨不忍睹连本人面貌也无法辨认死去的爸爸,跪在地上苦苦相求,送爸爸上医院,以其极端的手段求人用板车拉爸爸回家的那一幕,让人有一种撕心裂肺般的疼痛在心头萦绕,让人心酸地久久难以忘怀。前半部,他们在逆境中同甘苦,共命运,面对生活中的一次次磨难,难以忍受的痛苦打击,象被野火烧灼的野草,顽强地重生,艰难地成长。

文档为doc格式

# 余华兄弟读心得体会篇三

《兄弟》是作家余华的代表作之一,也是他的四大长篇小说之一。兄弟讲述的是两个江南小弟不同的命运历程,在文革中重新组合家庭的艰苦过程。

李光头是一个不折不扣的"流氓",这是一个表面现象,实际上李光头是一个好男人,他对母亲负责,拉她去上坟,在事业失败后不气不馁,挨饿挨骂也要去做好本职工作,不断开拓新领域,够义气,有恩必报,是一个真正的男子汉,最后他富甲一方,成为人们学习的好榜样。宋钢是一位老师的儿子,跟一位漂亮的女子结为夫妇,注重承诺,对妻子无怨无悔,甘心付出,具有传统的好男人形象。婚后对兄弟还是不抛弃不放弃,面对生活还是存在消极的因素。

在那时候的生活中,能对兄弟如此的感情是很不容易的,因为你不知道什么时候生活会把你逼到墙角哭,这是对于个人意志力的强烈考验,对兄弟情义的磨炼。这也是在向我们展示不同男人的形象,一个人不仅仅看他的表面,想了解一个人是需要深层次的交流的,忘记一个人只需要不交流就好了,这说明了交流的重要性,情感来自于真情的流露,来自于心与心的交集,无论走到哪里都不会忘记,互不打扰,互相牵挂。两个时代的相互交集,两个时代的翻天覆地,两个时代的相互碰撞与恩怨交集。

在这个瞬息万变的时代,也是值得我们去借鉴当时的故事的,每一个时代发生的故事也是一个时代的产物,是他们必将经历的过程,我们需要做的是积极地去面对它,直面困难,直到战胜自己为止。

### 余华兄弟读心得体会篇四

看了余华的《兄弟》,看到他们在苦难生活的忍受与挣扎, 我屏住呼吸,泪水不住盈满眼眶……心里在叹息,人怎么会 这么残忍,仿佛看到两个小男孩穿着又脏又破的衣服,脏脏 的小脸,面对生活,无奈,无助,和两人之间的深厚情感,相依相靠,觉得这种感情再也不会分开,为相依一生。

随着时间的流逝,逝者再也不会相伴,两人也长大,感情依然深厚,可是在面对自己感情的时候,两人有了分岐,因为是兄弟,相互并不忌恨,可是,宋钢因为和林红走在了一起,就要和那时连吃饭也没有着落的李光头一刀两断,并说出了很绝情的话,说,他们的父母不同,并且他们都已经死了,他们就不是兄弟了,难道他忘了自己在监死的李兰面前许下的诺言,只因为爱情的出现?可是为什么必须失去一样呢,两者是不矛盾的啊!

小说前半部分的人物形象比较丰满,他可能善于写那个年代的故事,写的宋凡平和李兰身上都有许多传统的,人性的美德,在面对困难时,坚韧,乐观,举手投足,每个微笑,都在塑造人物形象,他们是困境下有着完美体现的人。

可是宋钢——宋凡平的儿子,他从父亲那里继承来的不应该仅仅是相貌,还应有性格吧,宋钢虽然善良,可是懦弱,没有原则。

他答应李兰的话,要照顾李光头一辈子,可是他为了林红背弃了,林红是漂亮,可是找妻子的标准不应只是漂亮吧,他喜欢林红什么呢,林红说喜欢他,踏实可靠,值得信任,可是爱他就要接受他,包括他共同患的兄弟,她不明白,宋钢和李光头过去的事情对他们意味着什么,这种感情,太难隔断了,即使李光头在追求她的过程给了她伤害,可是他是自己丈夫的兄弟就要换一种态度去对他了。

在后来的生活中,李光头发达了,比较有戏剧性地成功了,和人物性格有关,笔墨不多,只是情节,他成功了,他太忙了忽略了他的兄弟,可是在他心里,宋钢占有很重要的地位,他在心里从没有背弃他的兄弟。

小说情节安排了李光头的发达,宋钢的潦倒,和李光头对兄弟情的惦念,李光头的发达和性格和自己的机遇有关,可是成功也是需要经营的,作者归许多因素于李光头适应这个社会,如鱼得水,我不喜欢的是,宋钢应该是个儒雅的人,怎么会为了钱去做那种骗人的不体面的营生,他可以没有许多钱,平平淡淡,也不至于那么残吧。

作者怎么安排自己的小说,都有一定的用意,他可能想反映什么,从来悲剧结尾的小说比喜剧小说更多一些,更容易打动人,可是我自己觉得,从苦难中走来的兄弟两人,他们之间的感情一辈子不会变的。

# 余华兄弟读心得体会篇五

当我拿起一本书要阅读时,总要对书名琢磨琢磨,展开想象:预测这本书要写的是什么,同样,我觉得《兄弟》这本书可能写的就是亲兄弟之间日常生活的点点滴滴,亲兄弟之间是如何互帮互助成就一番事业的。事实如何?开卷有益。

本书作者,余华,著名小说家。主要作品有《兄弟》《活着》《许三观卖血记》《在细雨中呼喊》等。其作品已被翻译成20多种语言在世界出版。曾获意大利格林扎纳卡佛文学奖、法国文学和艺术骑士勋章()、中华图书特殊贡献奖()、法国国际信使外国小说奖()等。《兄弟》是余华的第四部长篇,也是余华篇幅最长的小说。小说分上下两部,写了两个价值观完全不一样的,没有血缘关系的兄弟的故事。本书讲述了江南小镇两兄弟李光头和宋钢的人生。李光头的父亲不怎么光彩地意外身亡,而同一天李光头出生。宋钢的父亲宋凡平在众人的嘲笑声中挺身而出,帮助了李光头的母亲李兰,被后者视为恩人。几年后宋钢的母亲也亡故,李兰和宋凡平在互相帮助中相爱并结婚。虽然这场婚姻遭到了镇上人们的鄙夷和嘲弄,但两人依然相爱甚笃,而李光头和宋钢这对没有血缘关系的兄弟也十分投缘,他们在相互照顾中成长。本书

中描述的幸福是鲜活的,作者余华描写宋凡平曾经是篮球场上的明星,六十年代没什么娱乐,晚上的露天球场就是全城人物围聚的中心。

宋凡平在这个篮球场上,因为他是前锋,在灌篮的时候出足了风头,全场欢声雷动。宋凡平就跑到球场边上,一手抱起了李光头,一手抱起了他的儿子宋钢,把两个孩子放下来以后,又抱起了李兰。

这在现实生活中间, 当然是不可能的, 但是余华就是要塑造 这么一个画面, 让这个幸福感能够突出出来。他们从球场上 下来以后,就一起去吃了冷饮,然后全家就走到了一起。李 光头七岁的时候, 李兰和宋凡平就结了婚。当读到宋凡平的 悲惨遭遇又使人黯然伤神,不禁落泪。这里写得最感人的, 也是最残酷的,就是一个丈夫为了信守自己的诺言,拼死也 要上车去接自己妻子。宋凡平那天晚上偷偷地从仓库里面跑 了出来,因为关他是关在仓库里的。跑回家以后,先带着两 个孩子打扫房间,然后早上穿上了一件红背心[["wenge"中间, 这个红背心也是时髦,然后他就上汽车站去了,准备买一张 汽车票去接李兰。他逃跑了以后,被造反派发现了,在汽车 站,其实已经埋伏了造反派。宋凡平一到车站,就有6个造反 派拿着木棍拦截他。他从木棍拦截中间一直冲到汽车站的卖 票口。余华写宋凡平被活活打死,一共写了三个越来越惨烈 的层次。第一个就写埋伏已经设好,然后他在抡起的木棍中 间一次次地拼死冲到窗口。脱臼的胳膊被打断了,他在窗口 说完"去上海,买一张车票",就头破血流倒在了墙角。然 后6个造反派12只脚,一直踢,踢到他一动不动。

第二个,就是宋凡平在昏迷中间听到了检票的声音,他摇摇晃晃地站起来,站起来以后,他冲向检票口,这6个造反派就跟上去打他。检票员因为害怕了,就把检票口给关上了,他进不去了。这6个造反派一直追着他,从候车室一直打到候车室门外。造反派把打断的锋利的木棍像刺刀一样刺向他的腹部,这就致了命。第三个,就是他听到了公共汽车开出来的

声音,还叫了一声,说:"我还没上车呢",然后又被打倒在地,这回就彻底地被打死了。

李兰在上海等宋凡平,等了整整一天没有人来接她,第二天 她就坐着早班汽车回了刘镇。回到刘镇以后,看到两个孩子 浑身都是泥土,这时候她才知道她的丈夫已经死了。

书中重点讲了两个不同个性、不同人生观的人,无法抹杀他 们从童年走到青年的岁月,一路互相扶持过来的情义,但终 未能抵御住人性的私欲,走到了那个宿命的结局。命运造就 了这一对兄弟,却又让他们彼此折磨,这是人性的复杂,绕 不开的宿命。当背叛出现,当真相揭开,更可怕的是人的自 私,也许余华要告诉我们的,就是每个人都应该懂得自我救 赎。在我们身边也同样存在同胞兄弟在创业初期共患难,当 事业发达了,面对利益,人性的自私露出水面,彼此折磨, 此时,兄弟间该懂得自我救赎,遇事不怕事,积极沟通,和 平解决,互惠互利,合作共赢。余华的作品沉重而不沉沦, 哀伤而不颓丧,人性中的善与恶交织在一起。这些善就像夜 空中闪闪发亮的星光, 你会遗忘那漆黑的深不可测的夜空, 而记取那点点星光。《兄弟》是扒开了灵魂,虽然我们不得 不面对灵魂的丑陋, 我们是否应该从自己的内心, 扒开灵魂 去审视每个人的自我和内心,因为我们的内心都住着一 个"魔鬼",我们每个人都应该懂得自我救赎。